

证券代码：872690

证券简称：华美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广东华美易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4 月 2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4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周钊勇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董事会秘书
- 7.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要求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将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18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总结了公司 2018 年年度财务状况，并作出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以及公司未来经营规划，公司制定了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5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公司拟定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对公司 2018 年经营成果、财务状况等情况进行了总结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02）、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并确保审计工作的质量，公司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华美易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华美易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3 日